

2013 年度 讀經計劃

第二階段 (七至十二月)：士師記 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(詩 1:2)

這個月我們會讀士師記第 10 章至 12 章，裡面記載著陀拉、睚珥和耶弗他的事蹟。

第一週 (9 月 29 日至 10 月 5 日)：第十章

釋經節錄：

10:1-2	陀拉是第七位士師。
10:3-5	睚珥屬瑪拿西支派，是第八位士師。「加們」原文意是「高地」。基列是在約但河東。摩西將這地分給流便和迦得的子孫、並瑪拿西半個支派(民 32:39-41)。 「睚珥」原文意是「發光」。「哈倭特睚珥」就是「發光的村莊」。文中記載睚珥兒子、坐騎、城邑的數量，表示他們有能力為以色列爭戰。
10:6	非利士人是含的後裔(創 10:6-14)。非利士人的地在迦南地的西部、近地中海；非利士人有五個城市：迦薩、亞實基倫、以革倫、亞實突、迦特(書 13:1-3、士 1:18)。 亞捫人是羅得的後裔(創 19:36-39)。亞捫人的地在迦得支派和流便支派的東邊。
10:12	「馬雲」是音譯，原文是「同住的人」。或有譯本解釋是指米甸人、或米烏尼人(代下 26:7)。
10:15	這是以色列民向神認罪。「照你看為好的待我們」表示願意接受神的管教，極不願落在外邦人手裏。
10:16	「焦急」原文是「收割」，意思是收割苦難，縮短以色列受苦難欺壓的時間。
10:17	「米斯巴」的意思是守望塔。當時以色列民可能是安營在迦得支派的地上，在拉抹地的守望塔(書 13:26、20:8)。 在“耶和華因以色列所受的苦難而心裏焦急”的時候，以色列民仍是用人的辦法，而不是求於神；以色列民應該凡事先求問神，以非以人的方式為自己推舉領袖、拯救者。

思考問題：

在 10:15-16 中，他們主要得罪神的地方、是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別神。每次當以色列民受人欺壓時、他們向耶和華呼求拯救。但如果他們一面呼求耶和華的拯救，但同時又事奉別神，耶和華就不會拯救他們(10:11-14)。因此他們必需除掉他們中間的外邦神、歸向耶和華、專心事奉耶和華、耶和華神才會聽以色列民的呼求、拯救他們。你在過往遇到的困難中，有否一面祈禱尋求耶和華，但同時又“事奉別神”，或繼續以“世人”的方法嘗試解決？

第二週 (10 月 6 日至 10 月 12 日)：第十一章 1-28 節



釋經節錄：

11:1	「基列」原文有「見證之堆」的意思。耶弗他有「打開」或「鬆開」的意思，屬瑪拿西支派的人。由於耶弗他是一個妓女所生的兒子，所以在以色列民族譜裏，不列出父家的名字，只用他的出生地——基列作為他“父親”的名字。
11:2	參申 23:17-18。

	耶弗他的處境與落魄時的大衛相似（撒上 22:1-2）。
11:3	「陀伯地」原文意是「善美的地」，在基列拉末東北約 24 公里，約但河東、以色列國境之外。陀伯人後來與亞捫人聯手對抗大衛王（撒下 10:6-8）。 「無賴的人」在原文中亦指一些窮人。
11:9	耶弗他知道人的權柄有限——若不是耶和華神的心意，即使所有的以色列民願意耶弗他成為領袖也沒有用。耶弗他縱然落難至外地，心中仍知道耶和華、仍以耶和華為大為首。
11:11	11:1-11 這事件發生在 10:17-18 的時間內。 耶弗他知道得勝是出於神。雖他是個大能勇士，但他不是恃匹夫之勇。他深知個人英勇算不得什麼，神才能使人得勝，也信靠神，故將一切事陳明在神面前。
11:12-27	按照民21:21-26節、申2:17-19、26-37的記載，證明耶弗他說的是誠實話。 耶弗他先和亞捫人講道理，證明以色列民沒有佔據亞捫人的土地，希望可避免戰事。 伸冤在神（詩 94:1、羅 12:19）。耶弗他縱成為以色列民的領袖，仍以神的判斷為指標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從小耶弗他在家中就毫無地位，長大後更被逐出家門。家人不接納他，社會更棄絕他，成了社會的邊緣人，與同樣不被接納的人落草為寇。但是他卻並沒有對棄絕他的基列心存怨恨；更被神使用，「鬆開」以色列民被欺壓的捆鎖。你是怎樣面對低潮、不被接納的光景？
2. 耶弗他雖與低下階層、匪類為伍，但是他卻懂得先禮後兵、講道理（11:12-27），而非好戰的滋事份子。耶弗他先和亞捫人談判，並不是一開始就開戰，他希望能用道理來平息干戈。耶弗他還引用歷史，準確講出地點，時間等事實，證明以色列民沒有佔據亞捫人的地。因此耶弗他絕非只是匹夫之勇、一介草莽，他也懂得利用非武力手段。當仇敵向你“宣戰”，你是否立即、或只想到與之硬拚？
3. 從耶弗他被逐、被長老恭請回基列並作領袖元帥、至與亞捫人談判說理的事跡，你看到耶弗他的過人之處嗎？對你有值得學習的地方嗎？



第三週 (10月13日至10月19日)：第十一章29-40節

釋經節錄：

11:30-31	「燔祭」原文的意思是「向上」，向上獻給神。 30節照原文的意思可譯成「我會將它分別出來，獻給神。」 外邦人有把人經由火獻給偶像作食物的惡俗（結23:37-39）。按照摩西律法是不可將人燒在祭壇上獻人為燔祭。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思考問題：

1. 有學者認為耶弗他在與外邦人生活時，也沾染了外邦拜偶像的習俗，將人藉火作獻祭給耶和華。但亦有學者有不同看法：分析耶弗他所許下的誓約，如果那件東西是配作燔祭的，耶弗他才將其作為燔祭。因為如果第一個跑出來迎接耶弗他的是一條狗，狗是絕不能作為燔祭的，當然不能將其獻上污衊神。更重要的是，從利未記中，我們看

見神厭惡迦南人的習俗，殺子女獻祭是一件褻瀆神名的事，所以神要毀滅他們（利 18:21、申 18:9-10）。從耶弗他對亞捫人所說的一段話（11:14-27）知道耶弗也是一個認識摩西律法的人，按理他應不會以人命作祭。因此耶弗將女兒獻為燔祭的意思是「將她分別出來，歸給神，終身為處女」（士 11:38-39）。只是，從耶弗他看到第一個出來迎接他的竟是其獨生女兒時，那種驚訝、痛苦，就知道他許願時沒預料他將要付的是如此大的代價。在你向神、或向別人所下的承諾時，你是否清楚、明白自己的說話或承諾有什麼後果？

2. 你認為耶弗他為什麼要許願？

他的「許願」可說是沒有必要的，因為在他許願之前，上帝的靈已經降在他的身上了，表示勝利是有保障的。那為何耶弗他仍然要在這樣的保證下，許下這樣的誓約？從人的角度來看耶弗他的行為，表示他極度缺乏安全感。

3. 縱然耶弗他不願意將女兒作祭，他還是信守所許的願：「因為我已經向耶和華開了口，不能收回。」耶弗他還是承擔了自己一手做成的後果，雖然其女兒被牽連其中。申 23:21-23:「你向耶和華—你的上帝許願，不可遲延還願，因為耶和華—你的上帝必定向你追討，你就有罪了。你若不許願，倒沒有罪。你嘴唇所說的，你親口承諾的，要照你甘心向耶和華—你上帝許的願謹守遵行。」你有向神、向人作過承諾、立志而遲遲未實行嗎？願你求神幫助你，實踐承諾，做個信實、守信的人！



第四週 (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6 日)：第十二章

釋經節錄：

12:1-4	撒分位於河東，在疏割與利但中間。 這是以法蓮人第二次在國家得勝時出來爭吵鬧事。第一次是一百多年前，基甸打敗米甸人時發生的。他們不甘於在勝利上無份，不甘心榮耀別人享有，硬說別人沒有邀他們去參戰。更出言不遜，先說用火燒耶弗他和他的房屋，又說基列人是亡命之徒，不務正業，把耶弗他的過去拿來譏諷。
12:6	「示播列」意思是洪水或穀穗，以法蓮人咬音不準，將 sh 音讀作 s 音。這些口音上的分別源於居住地區的不同，產生不同口音。
12:7	這裡是第一次沒有說明以色列在士師帶領下國中太平多少年。耶弗他把亞捫人打敗了，但非利士人的欺壓（士 10:7）卻要留待參孫去處理。
12:8	此伯利恆並非猶大境內耶穌的出生地伯利恆。
12:9	「三十」並非實數，只是形容以比贊有眾多兒女，顯示他有財富及地位。古代統治者的妻子兒女，通常都是他政治聯盟的代表。如其他村鎮、城邦首領想要與這統治者結盟，都會將其女兒嫁給這統治者或他的兒子。兒子眾多表示家族強盛。
12:13	「比拉頓」在瑪拿西境內，近南面邊界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過去以色列民在神人摩西的帶領下，支派之間很少有發生爭端。從約書亞時代開始，在分地的時候，以法蓮和瑪拿西人要求多得土地（書 17:14）；當約書亞打發兩支派半的人（流便、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）回約但河東之地的時候，河西和河東的支派為

了設立祭壇幾乎大打出手（書 22）；在以色列民和敵人的爭戰中，有的支派拒絕參與，如士 5：16-17 裡呂便、基列人、但人和亞設人；更有的支派在爭戰勝利後妒忌而爭吵，如士 8:1 裡以法蓮支派。現在以法蓮再次因為耶弗他在與亞捫人的戰事而爭吵起來。從這些爭吵，我們可以看到以色列十二支派的聯盟已變得非常鬆散，約但河西的支派和河東的支派之間的關係非常脆弱。在不團結、甚至內訌的境況下，以色列民還有能力脫離外族人的欺壓嗎？還能強盛嗎？你想想，什麼原因導致他們弄得如斯田地？若他們聽守摩西律法、專心順服耶和華，他們的境況會一樣嗎？還是不同？

2. 今天的教會有沒有與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境況相似？你的團契、小組？你的家庭？你身處的社會？當出現不團結的境況，就是魔鬼的機會、仇敵的機會！願聖靈教導我們去為所身處的環境、團體禱告，求主的愛充滿聚人，彼此相愛、包容、諒解、擁有合一的心，成為榮耀神的器皿！



第五週 (10 月 27 日至 11 月 2 日)：側讀士師記

讀經：申命記第六章——摩西曉諭耶和華給以色列民的誡命

讀經：約書亞記 23 章——約書亞的遺言

讀經：士師記 2:6-10——約書亞死後以色列民的墮落

思考問題：

昔日耶和華吩咐以色列民的，以色列民做到嗎？今天，你又做到耶和華所吩咐你的嗎？請將約書亞給以色列民遺言的要點，以你自己的言語複述一次。為什麼以色列民只過數十年就忘記拯救他們出埃及的耶和華呢？

讀經：民數記 27:15-23、出埃及記 17:9-14、24:12-13、33:10——摩西與約書亞

思考問題：

當摩西到西乃山上見耶和華時，約書亞是唯一獲准可以陪同摩西上山的人。在不同的經文中也可看出約書亞是摩西的得力助手。約書亞在成為以色列民的領袖前，他都侍候在摩西身邊，從旁學習、受摩西勉勵、訓練。而在約書亞帶領下，以色列民也有著得勝的生命。約書亞一生事奉的態度可以從兩節經文中看出：

(一) 絕對的忠心：

摩西所吩咐的一切話……沒有一句不宣讀的（書 8:35）

(二) 完全的順服：

凡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，摩西就這樣吩咐約書亞，約書亞也照樣做了……沒有一件偏離不做的。（書 11:15）

約書亞之所以能夠帶領以色列民過得勝生活，除了約書亞自己的順服忠心，以及耶和華的同在、引導外，相信也因為有摩西的栽培、教導。與約書亞相比，士師記裡大部份的士師及以色列民，似乎在真理的教導承傳上都忽略了，以致以色列民一次又一次的行耶和華中看為惡的事、也難以出現忠心順服如約書亞的人。你看到聖經教導、傳承的重要嗎？誰是你的摩西？誰是你的約書亞？

今天神的工場上極需要忠心的僕人如約書亞，你願意效法約書亞，以他作榜樣嗎？